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AS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4)

#### 中期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27,925,501	28,877,197
銷售成本		<u>(19,754,595)</u>	<u>(22,377,321)</u>
毛利		8,170,906	6,499,876
其他收入		259,079	386,117
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9)	307,9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913,302)	(801,793)
行政開支		(1,139,010)	(920,331)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389,122	298,627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u>556,505</u>	<u>457,540</u>
		7,321,281	6,227,946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	(162,560)
財務費用		<u>(731,456)</u>	<u>(539,100)</u>

	附註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		<b>6,589,825</b>	5,526,286
稅項	4	<b>(1,156,977)</b>	(929,184)
期間溢利	5	<b>5,432,848</b>	4,597,102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其後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使用套期會計政策之掉期工具的 實現虧損		<b>4,940</b>	—
使用套期會計政策之掉期工具的 遞延虧損		<b>(2,976)</b>	—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b>(2,624,416)</b>	(3,275,79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投資公平值(減少)增加		<b>(48,270)</b>	7,806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b>(2,670,722)</b>	(3,267,987)
期內總全面收入		<b>2,762,126</b>	1,329,115
期間溢利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b>4,909,629</b>	4,225,751
非控股權益		<b>523,219</b>	371,351
		<b>5,432,848</b>	4,597,102
全面收入總額歸屬：			
本公司擁有人		<b>2,580,546</b>	1,323,849
非控股權益		<b>181,580</b>	5,266
期間總全面收入		<b>2,762,126</b>	1,329,115
每股盈利			
基本	6	<b>94.08 港仙</b>	84.42 港仙
攤薄	6	<b>94.08 港仙</b>	81.59 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539,194	555,940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790,077	42,964,931
使用權資產		2,452,769	—
預付租賃款項		—	2,148,176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814,580	5,746,251
於合資公司之投資		7,878,056	8,021,61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698,766	746,766
商譽		3,264,682	3,148,019
其他無形資產		3,429,288	3,594,28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1,176,357	524,239
收購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按金 及其他按金		199,326	596,425
遞延稅項資產		215,473	229,960
		<b>70,458,568</b>	<b>68,276,606</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852,637	3,411,922
合約資產		9,680,040	7,185,22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7	10,726,993	10,061,22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24,560	45,037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6,974,466	7,348,607
預付租賃款項		—	67,025
持作買賣投資		1,551	1,780
衍生金融工具		5,97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84,281	243,381
銀行結存及現金		9,025,253	13,238,932
		<b>40,875,758</b>	<b>41,603,127</b>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8	22,422,241	23,698,697
租賃負債		68,697	—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55,236	40,849
應付合資公司款項		83,852	62,022
合約負債		5,866,338	5,167,594
衍生金融工具		19,602	22,566
稅項		1,144,062	1,244,993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於一年內到期		16,954,871	16,407,520
		<u>46,614,899</u>	<u>46,644,241</u>
<b>流動負債淨值</b>		<u>(5,739,141)</u>	<u>(5,041,11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64,719,427</u>	<u>63,235,492</u>
<b>權益</b>			
股本		52,186	52,186
儲備		35,952,410	35,268,865
歸屬本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36,004,596	35,321,051
非控股權益		5,723,259	5,461,357
<b>權益總額</b>		<u>41,727,855</u>	<u>40,782,408</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借貸 — 於一年後到期		21,710,757	21,491,387
租賃負債		166,199	—
遞延稅項		1,114,616	961,697
		<u>22,991,572</u>	<u>22,453,084</u>
		<u>64,719,427</u>	<u>63,235,492</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重估值或公平值(如適用)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期內採用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前期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 租賃之釋義

本集團已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以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時獲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且並無將該準則應用於以往獲識別為包含租賃之合約。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初始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至於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本集團在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採用租賃之釋義。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初始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確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相似資產類別對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
- iv. 根據於初始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使用事後分析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集團通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段過渡條文，確認額外租賃負債（經就額外租賃付款調整）及等值的使用權資產。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初始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4.64%。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按有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249,844
減：確認豁免一短期租賃	<u>(28,165)</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與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 經營租賃相關租賃負債	<u><u>221,679</u></u>
分析為：	
流動部分	59,636
非流動部分	<u>162,043</u>
	<u><u>221,679</u></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221,679
自預繳租賃付款重新分類(附註)	<u>2,215,201</u>
	<u><u>2,436,880</u></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中國租賃土地作出的前期款項分類為預繳租賃付款。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繳租賃付款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約為67,025,000港元及約2,148,176,000港元已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作為出租人

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出租人對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呈報及經營分部包括：管道燃氣銷售、燃氣接駁、工程設計、建設及施工、液化石油氣(「液化石油氣」或「LPG」)銷售、增值服務及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裕燃氣」)。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審閱依據權益會計法入賬之本集團應佔中裕燃氣業績。

主要營運決策者獨立審閱該等分部以達致更佳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

分部間收入按當時市場價扣除。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綜合 千港元
	管道燃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工程設計、 建設及施工 千港元	液化石油 氣銷售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中裕燃氣 千港元	
分部收入總額	12,417,693	6,055,834	5,896,733	6,510,161	2,207,840	—	33,088,261
分部間收入	—	—	(5,162,760)	—	—	—	(5,162,760)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入	<u>12,417,693</u>	<u>6,055,834</u>	<u>733,973</u>	<u>6,510,161</u>	<u>2,207,840</u>	<u>—</u>	<u>27,925,501</u>
分部業績	<u>1,721,591</u>	<u>2,241,403</u>	<u>1,139,287</u>	<u>22,644</u>	<u>676,643</u>	<u>208,982</u>	<u>6,010,550</u>
利息及其他收益							101,390
未分配公司開支							(178,01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769
持作買賣之公平值變動							(2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950)
換算外幣貨幣項目為功能貨幣 產生之匯兌虧損							(34,219)
財務費用							(147,019)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 收益							19,057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819)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之收益							7,337
收購附屬公司之收益							81,323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80,140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u>556,505</u>
除稅前溢利							<u>6,589,825</u>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

	管道燃氣 銷售 千港元	燃氣接駁 千港元	工程設計、 建設及施工 千港元	液化石油 氣銷售 千港元	增值服務 千港元	中裕燃氣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部收入總額	11,973,615	5,312,582	6,265,569	9,812,779	1,011,361	—	34,375,906
分部間收入	—	—	(5,498,709)	—	—	—	(5,498,709)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部收入	<u>11,973,615</u>	<u>5,312,582</u>	<u>766,860</u>	<u>9,812,779</u>	<u>1,011,361</u>	<u>—</u>	<u>28,877,197</u>
分部業績	<u>1,498,650</u>	<u>1,576,819</u>	<u>1,100,590</u>	<u>(33,707)</u>	<u>341,502</u>	<u>181,925</u>	4,665,779
利息及其他收益							71,274
未分配公司開支							(121,33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1,743
持作買賣之公平值變動							(14,1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2,811)
換算外幣貨幣項目為功能貨幣 產生之匯兌虧損							(26,501)
財務費用							(54,914)
部分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 收益							234,414
出售及重估聯營公司之收益							341,13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30,018
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162,560)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116,702
應佔合資公司之業績							<u>457,540</u>
除稅前溢利							<u>5,526,286</u>

#### 4. 稅項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72,927	944,113
遞延稅項	<u>(15,950)</u>	<u>(14,929)</u>
	<u><b>1,156,977</b></u>	<u><b>929,184</b></u>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在香港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於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於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中國企業所得稅之稅項支出已根據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之相關所得稅法按現行稅率計算本集團估計應課稅溢利。

#### 5. 期間溢利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而得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757,670	542,48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9,216	—
發還預付租賃款項	—	29,302
無形資產攤銷	61,425	61,175
利息收入	(100,966)	(68,50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2,950</u>	<u>22,811</u>

##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即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u>4,909,629</u>	<u>4,225,751</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18,563	5,005,446
普通股潛在攤薄之影響：		
購股權	<u>—</u>	<u>173,502</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218,563</u>	<u>5,178,948</u>

##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項	3,666,537	3,554,884
減：累計撥備	<u>(697,861)</u>	<u>(684,415)</u>
貿易應收賬項及應收票據	2,968,676	2,870,469
工程及其他材料已付按金	917,663	725,380
購買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已付按金	2,893,893	1,885,387
預付予分包商之款項	873,603	1,491,572
公用事業及其他按金	406,030	464,748
其他可收回稅項	1,113,274	1,245,364
其他應收賬項	817,759	806,931
預付經營開支	650,395	504,065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u>85,700</u>	<u>67,307</u>
	<u>10,726,993</u>	<u>10,061,223</u>

除若干付款記錄良好之主要客戶獲本集團准許有較長信貸期或分期付款外，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30至180日之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180日	2,500,703	2,520,722
181至365日	325,157	262,870
365日以上	<u>142,816</u>	<u>86,877</u>
	<u><b>2,968,676</b></u>	<u><b>2,870,469</b></u>

## 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5,055,156	13,256,485
91至180日	1,321,380	3,244,308
180日以上	<u>1,665,512</u>	<u>1,339,618</u>
貿易應付賬項及應付票據	18,042,048	17,840,411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907,018	1,084,705
應付工程費用	1,845,207	1,596,824
應付代價	262,477	220,897
應付其他稅項	168,095	99,995
應計員工成本	176,254	193,695
應付貸款利息	400,202	355,87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620,940	589,484
應付員工款項	—	<u>1,716,811</u>
	<u><b>22,422,241</b></u>	<u><b>23,698,697</b></u>

## 中期股息

董事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0.0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8.0港仙)。

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五)或前後向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收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管理層之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是一家燃氣運營服務商，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建設、經營城市與鄉鎮燃氣管道基礎設施，燃氣碼頭，儲運設施和燃氣物流系統，向居民和工商業用戶輸送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建設和經營壓縮天然氣(「CNG」)／液化天然氣(「LNG」)加氣站，開發與應用天然氣、液化石油氣相關技術。

## 業務回顧

受益於中國政府治理霧霾的堅定決心與日趨嚴厲的環保政策，以及工商業「煤改氣」、華北鄉鎮「氣代煤」等天然氣利用政策的有效實施，近年來，中國天然氣消費需求快速增長。

於二零一九年，中國天然氣市場化改革逐步進入深化落實階段，天然氣行業迎來發展的新機遇，同時也面對新的挑戰。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員會審議並通過《石油天然氣管網運營機制改革實施意見》，組建國有資本控股、投資主體多元化的石油天然氣管網公司，推動形成上游油氣資源多主體多渠道供應、中間統一管網高效集輸、下游銷售市場充分競爭的油氣市場體系，提高油氣資源配置效率，保障油氣安全穩定供應。

國家天然氣管網設施公平開放將促進天然氣氣源供應的多元化，為城市燃氣公司實現自主採購國內外天然氣氣源、降低終端用戶的成本帶來了契機，將為中國天然氣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帶來新的增長機會。同時，宏觀經濟仍存在壓力，國際貿易摩擦導致部分工業企業產量減少，影響能源需求。

本集團的各大業務板塊以「降本增效、變革發展」為主題進行自我變革，以「調結構、強管理、抓機遇」為核心進行業務突破，以本集團的ERP(企業資源計劃)、CRM(客戶關係管理)、OMP(運營和維護計劃)三大資訊平台為手段進行有效的管控支撐，努力構建中燃4G(管道天然氣(「PNG」)、CNG、LNG及LPG)能源網路發展的新生態。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均錄得大幅增長。天然氣售氣總量增長7.8%至118.4億立方米，其中城市與鄉鎮項目的天然氣售氣量增長15.4%至68.7億立方米，新接駁居民用戶數達到2,934,080戶，同比增長15.8%。由於低利潤率的LNG貿易及LPG業務收入下降，帶來總收入同比減少3.3%至27,925,501,000港元，毛利為8,170,906,000港元，同比增長25.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長16.2%至4,909,629,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94.08港仙，同比上升11.4%。

## 財務及運營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b>財務表現</b>			
營業額(千港元)	<b>27,925,501</b>	28,877,197	(3.3%)
毛利(千港元)	<b>8,170,906</b>	6,499,876	2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b>4,909,629</b>	4,225,751	16.2%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b>94.08</b>	84.42	11.4%
<b>營運表現</b>			
管道燃氣項目數目	<b>582</b>	508	74
城市燃氣項目可接駁居民用戶數(戶)	<b>44,033,146</b>	41,539,838	6.0%
城市燃氣項目居民用戶滲透率	<b>63.3%</b>	59.8%	3.5百分點
天然氣總銷氣量(百萬立方米)	<b>11,837</b>	10,977	7.8%
通過城市與鄉鎮燃氣項目銷售的天然氣	<b>6,874</b>	5,959	15.4%
通過長輸管道與貿易銷售的天然氣	<b>4,962</b>	5,018	(1.1%)
<b>城市與鄉鎮燃氣項目天然氣銷量之用戶分佈 (百萬立方米)</b>			
居民用戶	<b>1,621</b>	1,370	18.3%
工業用戶	<b>3,669</b>	3,104	18.2%
商業用戶	<b>1,077</b>	945	14.0%
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b>507</b>	540	(6.1%)
<b>新接駁用戶</b>			
居民用戶(新接駁總數)	<b>2,934,080</b>	2,534,709	15.8%
居民用戶(城市燃氣項目)	<b>1,716,985</b>	1,412,193	21.6%
居民用戶(鄉鎮氣代煤項目)	<b>1,217,095</b>	1,122,516	8.4%
工業用戶	<b>1,431</b>	1,110	28.9%
商業用戶	<b>14,314</b>	15,622	(8.4%)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累計已接駁用戶及已建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居民用戶	<b>32,612,237</b>	27,105,030	20.3%
城市燃氣項目	<b>27,854,396</b>	24,833,381	12.2%
鄉鎮燃氣項目	<b>4,757,841</b>	2,271,649	109.4%
工業用戶	<b>13,838</b>	10,831	27.8%
商業用戶	<b>213,951</b>	184,586	15.9%
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b>555</b>	580	(4.3%)
居民用戶平均接駁收費(人民幣／戶)			
居民用戶(城市燃氣項目)	<b>2,524</b>	2,549	(1.0%)
居民用戶(鄉鎮氣代煤項目)	<b>3,006</b>	3,038	(1.1%)
天然氣平均售氣價格(不含稅)(人民幣／立方米)			
居民用戶	<b>2.60</b>	2.49	4.4%
工業用戶	<b>2.61</b>	2.46	6.1%
商業用戶	<b>2.72</b>	2.58	5.4%
壓縮／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b>2.97</b>	2.91	2.1%

## 新項目拓展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本集團新取得4個城市管道燃氣項目，新項目分布於遼寧省、黑龍江省、湖南省和內蒙古自治區：

### 省／自治區

遼寧省  
黑龍江省  
湖南省  
內蒙古自治區

### 市／區／縣

丹東市  
依蘭經濟開發區  
安化縣  
烏蘭察布市集寧區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於中國26個省(包括自治區及直轄市)取得582個擁有管道燃氣專營權的管道燃氣項目(包括369個城市管道燃氣項目和213個縣、區級鄉鎮



氣代煤項目)，並擁有17個天然氣長輸管道項目、555座壓縮／液化天然氣車船加氣站、一個煤層氣開發項目、100個液化石油氣分銷項目，及已建成運營的75個多能互補的綜合能源供應項目。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城市燃氣項目覆蓋的可接駁人口(不含鄉鎮氣代煤項目覆蓋的人口數)已增至135,623,737人(約44,033,146戶)。

## 業務回顧

### 天然氣管道建設

城市天然氣管網是燃氣供應的基礎。本集團通過修建城市與鄉鎮主幹及支線管網，將天然氣管道接駁到居民用戶和工商業用戶，並向用戶收取接駁費和燃氣使用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已建成344,242公里天然氣管網。

### 居民用戶

於期內，本集團完成新增接駁2,934,080戶天然氣居民用戶，(其中，1,716,985戶為城市燃氣項目之居民用戶，1,217,095戶為鄉鎮氣代煤項目之居民用戶)，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5.8%。城市燃氣項目與鄉鎮氣代煤項目之居民用戶平均支付的管道燃氣接駁費分別為每戶人民幣2,524元及人民幣3,006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接駁的居民用戶為32,612,237戶(其中，27,854,396戶為城市燃氣項目之居民用戶，4,757,841戶為鄉鎮氣代煤項目之居民用戶)，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0.3%，其中，城市燃氣項目之接駁率為63.3%。

### 工商業用戶

在嚴格的環保政策推動下，工商業用戶的天然氣整體需求量繼續保持較大幅度的增長。未來，「煤改氣」工商業用戶對天然氣需求將持續向好，成為支持燃氣銷售量增長的重要推動力之一。

於期內，本集團共新接駁1,431戶工業用戶及14,314戶商業用戶，工業用戶主要涵蓋石油化工、建材及冶金等行業。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為13,838戶工業用戶及

213,951戶商業用戶提供天然氣服務，分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7.8%和15.9%。工業用戶及商業用戶的平均接駁費分別為每戶人民幣185,832元及人民幣24,303元。

### 壓縮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加氣站

受近年中國大力發展電動汽車的政策影響，CNG加氣站的市場依舊充滿挑戰。本集團根據市場變化，積極調整車用加氣站的發展策略。通過提升單站管理水準，強化新站投資風險控制，關停低效、虧損加氣站等手段，提升本集團加氣站盈利能力。與此同時，本集團還通過大力宣導並不斷提高服務品質，推廣加氣站「一卡通」、便利店等增值業務擴大利潤來源，同時吸引新舊客戶，提升客戶忠誠度。

中國國務院於二零一九年九月發佈《交通強國建設綱要》，要求「優化交通能源結構，推進新能源、清潔能源應用，促進公路貨運節能減排」；交通運輸部長江航務管理局在《關於LNG動力船試運行通過三峽船閘相關事項的通告》中明確，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一日起，LNG動力船優先於同類型船舶過三峽船閘；交通運輸部二零一九年七月發佈《國家發展改革委辦公廳關於嚴格管控長江幹線港口岸線資源利用的通知》，強調優先保障船用LNG加注站港口岸線需求。國家政策為本集團車船LNG市場帶來新的發展機遇。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運營555座天然氣車船CNG與LNG加氣站。

### 鄉鎮「氣代煤」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堅持清晰的戰略判斷，堅決推進鄉鎮「氣代煤」市場開發，加速管道建設與用戶接駁，以高標準、高品質、高效率的工程建設與氣源保障為華北地區鄉鎮居民提供清潔的天然氣，為推進中國的環保事業、改善人民的生活品質而做出貢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簽約鄉鎮「氣代煤」居民用戶超過800萬戶，累計完成4,757,841戶鄉鎮家庭用戶的燃氣管道接駁。

## 天然氣銷售

天然氣主要通過城市與鄉鎮管網、貿易與長輸管道來銷售。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共銷售118.4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增長7.8%，其中，通過城市與鄉鎮管網共銷售68.7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增長15.4%，而通過貿易與長輸管道業務共銷售49.6億立方米天然氣，較去年同期略微減少1.1%。

## 液化石油氣業務

本集團現擁有八個液化石油氣碼頭及100個液化石油氣分銷項目，分銷業務遍佈中國19個省，為中國規模最大的縱向一體化LPG業務運營服務商。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實現銷售液化石油氣1,967,249噸，同比增長0.5%，其中，批發業務銷售量為1,359,649噸，同比下降1.8%；終端零售業務銷售量為607,600噸，同比增加5.8%。批發業務銷售量同比略有下降主要是因為回顧期內國際原油及LPG價格波動加劇，為了避免受到國際LPG採購價格大幅波動對盈利的影響，集團適當控制了LPG進口量。實現LPG銷售收入總額約6,510,16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812,77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3.7%，回顧期內，LPG採購與銷售價格均下降約30%，帶來LPG銷售收入的減少；毛利為581,29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1,770,000港元），同比減少19.5%，經營性溢利為22,64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為33,707,000港元）。

隨著液化石油氣在郊區與農村居民用戶市場的普及，以及工商業需求的長期穩定增長，特別是LPG作為化工原料在石油化學合成與深加工領域的快速發展，中國液化石油氣行業迎來了難得的發展機遇。本集團將充分利用現有的LPG碼頭、倉儲、船隊與車隊，加大國際與國產LPG的採購量，逐步提升LPG中游資產利用率。同時，為本集團的下游終端業務實行LPG資源的統一採購，利用上、下游一體化的優勢，實現氣源採購、儲配資源和市場覆蓋的合理配置，有效整合貿易批發板塊與終端直銷板塊，從而擴大供應鏈整體利益至最大化。

## 終端增值服務

本集團服務的用戶群隨著接駁率的不斷提升而迅速擴大，目前已經為超過3,800萬家庭用戶和工商業用戶提供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服務，客戶網絡的潛在附加價值巨大。因此，本集團將通過豐富增值服務內容，提升營銷水準，夯實銷售管道，創新銷售模式，快速擴大增值業務的市場佔有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服務網絡的盈利能力和綜合競爭力。增值業務包括銷售本集團自有品牌「中燃寶」壁掛爐和廚房燃氣具、智能家居、燃氣綜合保險代理、波紋管、報警器和淨水器銷售等增值服務。本集團推出了「慧生活新零售平台」，實現了燃氣服務和增值業務產品線上銷售；線下試行網格化服務，提高服務質量和效率。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線上客戶數突破400萬。於回顧期內，各項增值業務都取得大幅增長，實現銷售「中燃寶」壁掛爐和廚房燃氣具系列產品49萬台，同比增長101%，成為中國領先的壁掛爐和廚房燃氣具生產商與經銷商。

於回顧期內，實現增值服務業務收入2,207,84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1,361,000港元)，同比增長118.3%；毛利為820,928,000港元，同比增長96.9%；經營性利潤為676,643,000港元，同比增長98.1%。

## 綜合能源業務

隨著環保政策的推進、用能結構的變化以及消費方式的轉變，中國能源行業正經歷一場前所未有的變革，即能源清潔化、用能多元化以及供能一體化。多年來，本集團依託燃氣項目龐大的市場和用戶優勢，致力於推動天然氣分佈式能源、光伏發電、配售電、集中供熱等新業務在中國的廣泛佈局，利用多年的市場開發與技術革新積累，開展綜合能源利用，為用戶提供高效率的綜合能源，滿足客戶對氣、熱、電、冷的不同需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累計投產運營75個綜合能源項目。

##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為27,925,50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877,1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3.3%。毛利為8,170,90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499,87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5.7%，整體毛利潤率為29.3%(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5%)。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4,909,62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25,75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6.2%。

每股盈利94.08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42港仙)較去年同期增加11.4%。

## 財務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費用較去年同期約539,100,000港元上升35.7%至約731,456,000港元。當期財務費用增加，主要因為平均未償還債務結餘總額增加所致。

##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為389,1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8,627,000港元)。

## 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佔合營公司之業績約為556,50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7,540,000港元)。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所得稅開支增長24.5%至1,156,97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29,184,000港元)。稅項支出上升主要因為毛利增加引致應課稅溢利增加。

## 流動資金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穩健的現金流，加上一套有效及完善的資金管理系統，令本集團能夠健康穩定運營。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值為111,334,32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09,879,733,000港元)；銀行結餘及現金為9,609,53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3,482,313,000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為0.88(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0.89)。淨資產負債比率為0.65(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0.54)，淨資產負債比率之計算是根據截至二



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淨借貸26,949,954,000港元(總借貸38,665,628,000港元減去LPG業務進口短期信用證相關的貿易融資2,106,140,000港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9,609,534,000港元)及淨資產41,727,855,000港元計算。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備用現金大部份都以活期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之銀行。

###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直積極與中國(包括香港)及外資銀行建立長遠合作關係。國家開發銀行作為本集團的主要合作銀行，為本集團提供了最長期達15年的200億人民幣長期信貸額度支持，為本集團的項目投資和穩定運營提供了強大的資金支援。另外，亞洲開發銀行(ADB)、中國工商銀行、中國交通銀行、中國銀行、中國農業銀行、中國招商銀行、滙豐銀行(HSBC)等國內外大型銀行亦有為本集團提供長期信貸支援。銀行貸款一般用作本集團營運與項目投資資金。

本公司作為境外發行主體以及本集團境內全資子公司積極參與中國交易所和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的人民幣債券發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發行的人民幣熊貓債與中期票據餘額為人民幣96億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中國保險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中保基金」)組建中保投中燃(深圳)清潔能源發展基金(有限合夥)，該基金規模最高可達合共人民幣100.2億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中保基金向該基金注資合共人民幣58億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總額為38,665,628,000港元。

本集團之經營及資本性開支來源乃由經營現金收入、銀行貸款及債券發行等撥付。本集團目前有足夠資金來源滿足其未來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 外匯

本集團大部份收入以人民幣收取，而大部份開支及資本開支亦均以人民幣計值。不過，本集團亦有若干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銀行結餘非以本集團實體相關的功能貨幣(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對外幣升值或貶值將會帶來匯兌的收益或損失。儘管大部份該收益或損失是非經營性相關的，但亦會對本集團之業績構成正面或負面影響。

本集團董事會與管理層制定了嚴謹的匯率風險管控政策，緊密監控市場的利率和匯率走勢，及時、合理調整債務結構，從而有效地規避風險。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外幣債務佔所有債務之比例為19.2%。較低的外幣債務佔比，將極大減少未來匯兌損益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 **合約資產／負債、貿易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應收／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約資產為9,680,04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7,185,220,000港元)，合約負債為5,866,33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5,167,594,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2,968,6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870,469,000港元)，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為18,042,04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7,840,411,000港元)。

隨著投資的項目組合和燃氣用戶規模不斷擴大，以及有效率的市場開發、工程建設、用戶安裝和燃氣銷售，本集團的用戶數量和燃氣銷售量得以持續提升。於期內，城市與鄉鎮燃氣項目的居民用戶新接駁數量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15.8%，天然氣銷售量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15.4%，主營業務持續快速增長的同時帶來了合約資產／負債以及貿易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應收／應付票據的合理增長。

### **抵押資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他按金為60,43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63,953,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為584,28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43,381,000港元)及部份附屬公司抵押其股本投資予銀行，以獲得貸款額度。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就已訂約收購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建築材料合同分別作出為數2,328,5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33,916,000港元)及169,22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81,404,000港元)之資本承擔。該等承擔需要動用本集團現有現金及向外融資。本集團已承諾收購部份中國企業股份及於中國成立合資企業。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展望

二零一九年，受持續的國際貿易摩擦及地緣政治風險等因素影響，全球經濟增長乏力。中國及時出台宏觀調控政策，推動產業結構轉型升級，保障經濟形勢總體穩定，同時深化能源結構改革，加大治理環境污染力度，持續推進「煤改氣」等多項環保及天然氣改革政策，為本集團業務的高速、穩健發展注入了新的動力。

近期國家發展改革委、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市場監管總局發佈《關於規範城鎮燃氣工程安裝收費的指導意見》，規範城鎮燃氣工程安裝行為。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市場監管總局還聯合印發了《油氣管網設施公平開放監管辦法》，進一步改革機制、提高油氣管網設施利用效率，加快油氣市場化進程。國家生態環境部印發《2019年全國大氣污染防治工作要點》通知，要求從大氣污染、交通運輸、燃料及工業四個方面入手，加強治理、規範行業標準並優化能源結構，從而落實《打贏藍天保衛戰三年行動計劃》。此外，中俄東線北段天然氣管道已經建成並將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進氣投產。本集團在東北地區及京津冀地區有大量管道燃氣項目，將直接受益於俄氣，不但可大幅提升區域項目的供氣量，還能進一步優化區域氣源結構，形成多元供應格局，將極大增強本集團的天然氣保供能力以及提升當地項目公司的整體盈利水準。

在城市及鄉鎮燃氣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加大市場開發力度，推動城市及鄉鎮居民用戶的接駁，加大工商業用戶煤改氣安裝和用氣規模，結合各地市場及能源價格，在不同市場區域提供多氣源、多形式的分散式能源、供熱、光伏發電等綜合能源清潔供應解決方案；在「農村氣代煤」和「美麗鄉村建設」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大力開拓農村燃氣市場，建立健全農村燃氣市場開發體系，加強項目運營管理及考核，打造「農村燃氣生態圈」；在液化石油氣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依託自身擁有碼頭倉儲及終端市場的上下游一體化分銷體系優勢，策略性的推進貿易與終端業務整體佈局，並運用物聯網、互聯網+的方式革新物流和終端經營模式，提升下游分銷市場的市場開發和運營管理。同時積極與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合作，做好市場規劃和佈局，全力推動「LPG微管網」項目的佈局和發展，從而進一步提升集團液化石油氣業務的整體運營和盈利能力；在增值業務發展方面，本集團依託自身



龐大的管道天然氣和液化石油氣服務網路以及優質的3,700多萬戶客戶資源，全面實施運營客服增值一體化，加大增值業務開發力度，推廣戶均收入ARPU值考核機制，大力拓展自有品牌「中燃寶」壁掛爐、廚房燃氣具、淨水產品等相關增值服務業務。

展望未來，隨著天然氣行業市場化的逐步推進、國家相關環保政策的嚴格執行、國家管道公司成立以及中俄進口天然氣管道投運等新趨勢、新發展將對天然氣行業帶來歷史性的變革。國家的能源生產和消費將進入多元、清潔、低碳、高效、安全和智慧化發展的全新階段。本集團作為國內大型跨區域綜合能源服務商，將積極把握國家政策及市場需求帶來的發展契機，銳意擴張市場份額，提升營運效率，同時深化成本控制，推進資訊系統的整合，提高安全運營水準和風險管控能力，推動業績持續穩步增長，努力構建中燃4G (LNG、CNG、LPG、PNG) 能源網路發展的新生態。同時，本集團將堅持創新、協調、綠色、開放、共用的發展理念，更好地履行經濟、環境、社會三大責任，既做清潔能源的優質供應者，也做低碳轉型的推動者。為股東、客戶、員工、合作夥伴、社會利益相關方創造更大的價值，同時為國家和社會清潔能源發展做出更大的貢獻。

##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期間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偏離下文所述之守則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目前之組織架構，行政總裁之職能由執行主席劉明輝先生履行。劉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以及管理本集團業務及整體運營，並由其他執行董事、副總裁及高級管理層提供支援。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授權制衡，且有效妥善地履行職能。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該架構的合理性及有效性。

守則條文第A.4.1條，因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概無指定任期。然而，按照本公司細則第87(1)條，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之董事須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過去三年已輪值告退並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遵守該等程序不遜於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要求。

守則條文第A.6.7條，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應出席股東大會，惟若干非執行董事因出差或預先安排之公幹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及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登資料

業績公佈須分別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之網址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中「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址 [www.chinagasholdings.com.hk](http://www.chinagasholdings.com.hk) 中「公告」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會盡快發送予股東，並按規定刊登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之網址。

承董事會命  
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董事總經理及總裁  
劉明輝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劉明輝先生、黃勇先生、朱偉偉先生及李晶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明興先生（彼之替任董事為劉暢女士）、姜新浩先生、Rajeev Kumar MATHUR 先生及趙真皓先生（彼之替任董事為權沅相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以及趙玉華先生、毛二萬博士、黃倩如女士、陳燕燕女士及張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